

证券代码：870030

证券简称：嘉洋集团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嘉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6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地点为公司二楼会议室
-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俞文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召开的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会议通知以公告形式发出，符合公司章程约定的通知形式。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33,8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长俞文娟女士代表董事会汇报了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分为三个部分：一、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二、报告期内董事会的日常工作情况；三、2026 年工作思路及重点。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3,8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监事会主席黄晓峰汇报了监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分为三个部分：一、报告期内监事会的日常工作情况；二、报告期内监事履行职权情况；三、2026 年工作重点。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3,8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9 号——创新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公司编制了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6）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3,8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对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总体分析，同时对公司的偿债能力、资产管理能力和盈利能力进行了详细分析。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3,8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以经审计的 2025 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结合 2026 年公司发展战略、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拟定了《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3,8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1) 公司关联企业苏州嘉得洋科技有限公司向公司租赁房屋用于日常办公，租金预计 15 万元。

2) 苏州嘉得洋科技有限公司在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前，预计分多次临时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借款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

3) 公司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俞文娟在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前，预计分多次临时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借款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3,8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

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因出席本次股东会的全体股东均为关联股东，若回避表决会导致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全体与会股东一致同意按普通程序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5 年度审计工作中，能够恪尽职守并遵守客观、公证的执业准则，从会计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现拟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3,8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何诗博和陈娅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苏州嘉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 2、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苏州嘉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苏州嘉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6 日